

私自复制翻印 网络购销配送 盗版教材成培训机构“摇钱树”

本报记者 余建文 通讯员 曹剑

花钱参加考证培训,很多学员根本不会想到,学校发下的教材竟是盗版的。最近,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组织综合执法检查,从多家民办培训机构中查获侵权盗版教辅书1000余册,货值4万多元。“盗版教材已成为部分培训机构的敛财渠道。”执法人员介绍说。

现象 盗版教材流入培训市场

上月底,市、区两级文化执法部门对一家民办培训学校在江东、鄞州的两处教学点进行检查。根据事先掌握的线索,执法人员要求校方出示有关公共营养师、人力资源管理师等几类考证科目的教材,学校负责人称都发完了,一本没剩,“这几种教材是通过网络渠道订购的,由快递公司运过来。教材是真是假,我们也不清楚。”

执法人员告诉记者,前阵子,某出版社工作人员到江北一家培训学校打假,发现不少冒用该出版社的盗版教材。接到举报后,文化执法部门前去检查,培训学校的执法人员“做贼心虚”,一个个溜走了,现场查扣了数百本盗版教材。

据了解,目前的各种教育、考证培训,一个项目的收费动辄数百元甚至上千元,有的教材费单独列支,有的则与学费捆绑“打包”。业内人士指出,盗版教材比正版书,一本能省几十元,办一

个几十人的班,光教材一项,利润就非常可观。

调查 民办机构成“重灾区”

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今年3月以来,他们接到有关权利人的举报有9起,其中不乏一些国内知名出版机构,目前有5家培训机构因涉嫌违法使用盗版教材被立案调查,全是民办的。涉案侵权出版物既有建造师、造价员、物流师等职业技能培训教材,也有涵盖不同年龄层次的文化教育类培训教材。

培训学校使用盗版教材的手法也各不相同。有的是直接翻印复制、非法销售,有的是“真假混卖”,将盗版教材当赠品附送。在一些地方,盗版教材形成了印刷、销售、配送、存储的地下“产业链”,并与大小培训机构挂钩。有直接上门推销、书到交钱的实体买卖,也有通过网店销售的。

举措 加强跨部门跨区域协作,打击盗版

执法检查中发现,有的培训机构负责人对出版物相关管理法规一无所知,对订购教材的来源、是否正版也缺少必要的重视。有的培训学校虽熟悉相关法规,但为了谋取利益,明知故犯、打法律“擦边球”。

盗版教材流入市场,不仅侵害了著作权人、版权人的利益,也是对学员合法权益的侵害。目前,针对培训活动所用出版物涉及出版、复制、发行、运输、存储等诸多环节,市文化市场执法机构打破部门壁垒和区域界线,多部门联合执法,对培训机构的侵权盗版行为实施精准打击。此外,通过派送法规宣传册、张贴宣传画等多种方式,使教育培训机构的办学人以及学员认知盗版、拒绝盗版。

现在社会上各种培训机构五花八门,良莠不齐,存在问题很多,盗版教材只是其中一项。文化市场执法部门将联合相关的教育、劳动和社会保障、市场监管等办学培训主管部门,共同加强日常监管。



图为执法人员检查盗版教材的真伪。(记者 余建文 摄)



这个“五四”,他们这样过——

“亲水使者”走进水源地宣传环保



图为亲水志愿者在途中向群众分发宣传资料。(董巧 摄)

本报讯(通讯员袁加义 董巧)“大爷,国家的‘水十条’出台了,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的违法建筑和排污口都要被清理,建议您在家里也换上节水器具。”“五四”青年节期间,奉化市横山水库管理局组织20多名青年志愿者,走进奉化的水源地,向群众宣传“水十条”,以这种特殊的方式庆祝自己的节日。

据了解,近日公布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是我国水污染防治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五四”青年节来临之际,身穿红马甲的“亲水使者”们,走进横山水库的水源地奉化大堰镇,进村入户,开展环保公益活动,分发“保护水源”倡议书,介绍“水十条”。

在宣传活动中,有位大爷半信半疑,问:“我们这里这么偏僻,就算发现污染源,也没人会来管吧?”一名志愿者回答:“‘水十条’说了,可以通过环保举报热线和网络平台,举报水污染。您可以打‘12369’举报电话,有专人接听,限期办理群众举报投诉的环境问题。”

此外,志愿者们还通过警示牌、清理垃圾等形式,用自己年轻的力量来保护水源出力。“水是生命之源。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活动,让更多的人关注水污染治理工作,共同保护水源,保障水安全。”青年志愿者小陈说。

困人困事

兄弟打架气急报案 私下和解刑责难逃

本报讯(记者黄丽娟 通讯员魏溪 沈燕钦)亲兄弟因一点小事大打出手。被打伤的哥哥,一气之下便报了案。后来,兄弟俩私下和解,哥哥提出撤案,却被告知其弟因涉嫌刑事犯罪,案件不能撤,要受法律惩处。

邓家哥俩老家在安徽,今年已经50多岁,来慈溪已有些年头。两兄弟比邻而居,租住在道林,以种植蔬菜为生。两人种植的田地相连,中间由一条小道分开。这条小道原本属于弟弟所有,为了方便哥哥去田里,便一直保留着。

可是后来,因为一些家长里短的小事,兄弟俩渐渐产生了嫌隙。

去年11月,哥哥骑着三轮车从该小道经过,正好在田间劳作的弟弟看见后赶过去,强硬阻拦,两人发生争执,继而扭打了起来。哥哥被打出鼻血,并多处骨折。后经司法鉴定,哥哥构成轻伤二级。

挨了打之后,正在气头上的哥哥,立即跑到派出所报案,要求追究弟弟的责任。没过几天,在亲戚老乡的劝说下,哥哥有些动摇了,而弟弟也表示了歉意,并赔偿了哥哥的损失,兄弟俩达成了和解。之后,哥哥跑到公安局要求撤案。然而,他被告知,弟弟的行为已经涉嫌刑事犯罪,不能撤案了。

近日,慈溪法院开庭审理后认为,弟弟邓某的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判处其拘役四个月。

撕毁妻子欠款借条 被判夫妻共同还款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冯筱)一把抢走借条,当众撕毁。陈某以为,灭失了证据,欠的债就不用还了,可惜他的算盘打错了。

2013年上半年,奉化女子王某以经营所需为由,陆续向邻居范某借了13万元。事后,经过范某的催讨,2014年9月下旬,王某在事先写好的借条上签了字,确认借款事实。

今年除夕那天,王某的丈夫陈某拿着1.5万元,来到范某母亲家,表示先偿还这一部分,收回借条再重新写一张。就在范某母亲要出示借条的时候,陈某一把夺过对方手中的笔记本,当场将里面的借条撕毁。

之后,王某再也不肯还钱。无奈之下,范某将王某和其丈夫陈某告上了法院。

庭审中,范某拿出一份自己先前偷偷保存的借条复印件,复印件的上下两部分分别写有“今欠范某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欠款人王某,2014.9.24”,和“今双方协商从2014年10月1日起每年归还叁万元给范某直到十三万元整还清为止 2014.10.1 陈某”。

根据这个复印件,借款人王某的丈夫陈某知道这笔借款,还应当被认定为担保人。

法院经过审理后认为,借条复印件上记载的内容表明借款人王某的丈夫陈某有共同还款的意思。虽然无法和借条原件进行核对,但考虑到借条被陈某撕毁,按照生活经验,可以推知借条上记载的内容对被告陈某不利,同时陈某也没有相反证据,足以推翻借条复印件记载内容。因此,法院采信了借条复印件记载的内容。

昨天,奉化法院作出判决,要求被告王某及其丈夫陈某在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共同向原告范某归还剩余借款11.5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立夏蛋飘香



昨天下午,宁海跃龙街道五丰社区的阿妮们教社区的小伙伴们编织彩蛋,迎接立夏。

(冯小平/文 华建平/张忆婷/摄)

欠薪19万“跑路”被拘

本报讯(记者黄丽娟 通讯员魏子)拖欠20名员工共19万余元的工资后,制衣厂老板携款跑路了,以为逃跑了就不用还债了。事后,在多方配合下,该欠薪老板被抓。

2005年,胡某夫妻俩从黑龙江来到宁波打工。渐渐地,夫妻俩经济状况改善了。2012年3月,胡某在镇海骆驼街道租了1000多平方米厂房开始办起服装厂,经营状况一直不错。

去年年底,由于市场不景气,服装厂的效益不断恶化,工资也发得时断时续。随后,胡某动起歪脑筋,收回在外的经营款后,便一直不发工资,不久便跑路了。

这下,厂里20名工人慌了。截至今年2月,他们共有19万余元工资没领到。20名工人先后向劳动仲裁部门申请仲裁。

今年4月6日,工人们向镇海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胡某仍不履行法定义务,承办法官多次到厂里寻找胡某均未果。随后,承办法官向警方发出布控通知。最终将胡某抓获。

近日,胡某不仅支付了所欠工资,还被镇海法院判处拘留15日。

对话「猴哥」

前天,南塘街上一女孩品尝“孙悟空”糖人时,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好似在与“猴哥”对话。(胡学军 摄)



首次“单飞”就闯祸——错把油门当刹车 先撞车来后撞树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杨萌萌)5月3日上午,鄞州邱隘镇一小区里,一辆轿车前端突然失控,撞到了停在路边的车子又撞上花坛撞倒树。经交警调查,肇事的女司机是头一次单独驾车,油门、刹车搞混了,结果闯祸了。

当日上午11时许,住在鄞州邱隘镇方庄小区一村的陈女士准备驾驶自家的荣威轿车出门办事。当她发动汽车准备起步时,发现车子的右边有3个人走过来,心里一慌,边往左打方向边去踩刹车,没想到一脚踩在油门上,“嘭”的一声,车子猛地前冲,一头撞到了停在花坛边的一辆轿车。陈女士事后说,当时她脑子一片空白,本能地往右边猛打方向,但脚还是死命地踩在油门上,车子紧接着蹭上花坛,

撞倒了一棵树后才停住,“我双手握着方向盘不敢动,吓出了一身冷汗。”

交警很快到现场调查,发现陈女士的驾驶证是2012年11月考取的。怎么会犯这种低级错误?陈女士说,虽然她考出驾照快3年了,但平时不怎么开车,就算偶尔开车上路,也是老公坐在旁边当“陪练”的。这次是她第一次单独驾车出门,没想到还没出小区就“摔了一跤”,还好事中没撞到人,陈女士自己也没受伤。

盛慈交警中队徐警官说,司机犯低级错误,有不良驾驶习惯和心理素质两方面的原因。在驾校学习时,每个教练都会强调,不处于加油状态,右脚要自觉回到刹车踏板上,但学员对此往往没

上心。另外,有些司机习惯将座位调得与方向盘距离较近,一旦遇到紧急情况,会使驾驶员前面空间变小,降低腿部灵活性。



图为事故现场。(杨萌萌 摄)

树木被“截肢”引居民投诉

物业:本是正常修剪,旁边店铺“帮倒忙”



树木“截肢”引居民不满。(沈孙晖 摄)

本报讯(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朱娟娟)“小区交付时,这些树已经种好了,前几天突然遭‘截肢’,看着真让人痛心。物业说是装修工干的,装修工又说物业做的,不知道怎么回事……”鄞州钟公庙街道金海嘉园小区的居民不无惋惜地说。

据介绍,金海嘉园小区于2009年7月交付,居民反映的这块绿化区域位于小区西门外一个转角处。昨天中午,记者来到现场查看,发现几棵较高的香樟树被砍掉树枝,有个别矮小的树则遭“剃头”,整体看上去有些光秃秃,而底下部分灌木丛已经枯死。

记者了解到,旁边一家正在装修的

店面询问砍树事宜。一楼一名小工起初说是该店铺的人砍的,后来又改口称不清楚。

小区物业——宁波新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最近,他们请了专业的绿化工,在小区内搞绿化修剪补种,“我们查看后,发现西门外这块区域因为大树茂盛,导致下面绿化种的杜鹃花以及一些矮小灌木照不到阳光,很多已经枯死,就让绿化工对这块区域进行正常修剪。”

该负责人表示,绿化工于4月30日下午5时左右进行修剪。“其间,旁边有家正在装修的

店铺可能嫌树枝太茂盛,会遮挡门面,要求多修剪一些,还拿了工具‘主动’帮忙修剪,结果导致外侧个别香樟树的枝杈多砍了些。”

物业发现情况后,已经告知该店铺人员,不得擅自修剪树木,并打算在雨季时补种一些绿化,施肥浇水后,相信很快能恢复原貌。

昨天下午,记者从鄞州区城管局了解到,辖区城管中队接到市民反映后已到现场查看,目前已立案,正在调查取证。



热线 87000000 微博 @宁波日报(新浪、腾讯)、或在宁波三报客户端留言